

中山市财政投资建设项目概算变更（调整）、延期审批意见表

项目名称： 南头镇同福中路旁河涌岸线整治工程 审批意见表 中发改南头投审〔2023〕48

文号： 号

项目代码： 2209-442000-04-01-641569

项目概算批 中发改南头投审〔2022〕31

复文号： 号

变更（调整）事项	原项目批复内容	变更（调整）为
项目名称	南头镇同福中路旁河涌岸线整治工程	
项目单位	中山市南头镇水务事务中心	中山市南头镇农业服务中心
建设内容	将对同福中路旁河涌两岸进行整治，整治长度约360米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人行道及两岸植物绿化等。	
概算总投资（万元）	140.64	
概算批复有效期延长至		

审批机关意见：

一、依据《关于设立中山市家电知识产权快速维权服务中心的批复》（中山编办〔2021〕224号）、中山市南头镇农业服务中心《关于单位名称变更的说明》，同意调整项目单位。
二、其余事项不变，仍按照《中山市财政投资建设项目概算的批复》（中发改南头投审〔2022〕29号）执行。

南头镇经济发展和科技统计局

2023年08月22日

备注：

